

113 學年度學士班新生錄取通知書

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16 日

佛光招委字第 1130702 號

受文者：○○○同學 報名序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主旨：臺端參加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，經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分發錄取為本校○○學系學士班一年級新生，請按說明時間辦理相關手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凡經錄取新生請於 113 年 7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8 時 30 分至中午 12 時止，親自至所屬學系辦理報到手續。報到時請攜帶下列證件：

（一）報到表（網路登錄「新生報到系統」完成後，請自行下載列印，並貼妥二吋照片一張）。

（二）高中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及影印本各乙份（應屆畢業者，請附「切結書」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）。

二、「新生報到系統」登錄方式：

（一）上網路徑（二擇一）：（7 月 16 日下午 1 時起至 7 月 22 日中午 12 時止）

1. 進入 (1) 本校網頁 (<https://www.fgu.edu.tw>) → (2) 點選新鮮人入口網站 → (3) 選擇「新生報到系統」，登錄後請依欄位輸入相關資料。

2. 進入 (1) 本校網頁 (<https://www.fgu.edu.tw>) → (2) 點選行政單位 → (3) 再進入招生事務處網頁 → (4) 選擇「新生報到系統」，登錄後請依欄位輸入相關資料。

（二）登錄帳號：身分證字號，登錄密碼：fgu@出生月日 4 碼（例如 1 月 23 日出生，密碼即為：fgu@0123）。

（三）系統操作若有疑慮時，請直接與錄取學系或招生事務處連絡。

三、應屆畢業生如於報到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應填具切結書，於切結書期限內補繳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，否則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准註冊入學。

四、新生不得以工作或慢性病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；因重病或其他特殊事故，未能依規定註冊入學者，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於註冊前，書面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，經核准後得暫緩入學，惟以一學年為限。

五、有關註冊、選課事宜，預定於八月上旬另函通知。

六、新生若無法於 7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報到完成，得以提前辦理報到手續，或由代理人辦理報到。提前報者，必須事先與系所助理聯繫約定時間；由代理人辦理手續者，請代理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（正本與影本），並填寫代理委託書。

佛光大學招生委員會

啟